

蕭敬騰：那溫暖，讓我想變成好一點的人

二〇〇七年，剛滿二十歲的蕭敬騰，參加《超級星光大道》PK賽，以一曲唱腔濃郁渾厚、渲染力十足的〈背叛〉，擊敗當年人氣極旺的星光資優生楊宗緯，從此變成了家喻戶曉的大明星。這樣一個眉清目秀，會畫畫、會打鼓、會彈琴、會唱歌的男孩，他的成長過程應該是怎麼樣的？

一個眉清目秀，會畫畫、會打鼓、會彈琴、會唱歌，同時還是運動健將的男孩，他的成長過程應該是怎麼樣的？

被呵護、被肯定、被讚美、被鼓勵、被追捧？

不，並沒有。相反的，他的年少歲月充滿挫折，甚至還差點誤入歧途。這個男孩是蕭敬騰。

在智育掛帥的台灣教育體系裡，有閱讀障礙的他，永遠被劃歸為不及格的「壞學生」。他無法透過文字理解這個世界，而在那個時間點，他所處的世界也不能理解他的困境。這個「缺陷」，幾乎抵銷了他所有的才華。

在荷爾蒙狂飆的叛逆期，在萬華長大的蕭敬騰，把自己的青春弄得跟電影《艋舺》一樣。他蹺課逃家，打架尋釁，按照他自己的說法，變成了一個「討人厭的」、「很壞很壞的孩子」；只有在打鼓、彈琴的時候，才會覺得心情比較寧定。

但是，這些喜悅，可能很快就湮滅在混亂、浮躁的生活中。他接受對岸電子媒體訪問時，曾經這麼說：「我經常忘記我會這些東西，離開音樂教室以後，又回到原來的日子。」

幸運的是，少年輔導組的志工，在他站在人生懸崖邊的時候，拉了他一把，用溫暖的愛心、用他最愛的音樂，救贖了這個徬徨的靈魂。若不是這些人，今天的華人流行音樂圈，就不會有這位「洛克先生」。

二〇〇七年，剛滿二十歲的蕭敬騰，參加歌唱節目《超級星光大道》PK賽，以一曲唱腔濃郁渾厚、渲染力十足的〈背叛〉，擊敗當年人氣極旺的「星光班資優生」楊宗緯，一戰成名，踢館素人從此變成了家喻戶曉的大明星。早就該給這個男孩的掌聲，終於如雷響起來。

或許是不習慣突然被萬人擁戴，也或許是不習慣對世界剖露自己，舞台上充滿爆發力的蕭敬騰，下了台卻安靜沉默、惜話如金，「省話一哥」的外號不脛而走。

六年過去了，不少媒體說，蕭敬騰變了，從「省話一哥」變成「微笑老蕭」。不過，就算是「微笑老蕭」，基本上還是個靦腆慢熱的人，整個訪問「暖身」了好一陣子，他才比較放心的打開話匣子。

曾在學校體制裡受過傷的蕭敬騰，還夢想要「辦學校」，但不是那種教人讀書的學校，而是幫助年輕人早點找到出路的學校。

儘管如今身價驚人，但蕭敬騰生活簡單依舊，不過，對於公益，天王出手十分闊綽，一年以數百萬元計；對於與兒童、青少年福利相關的公益活動，尤其積極參與。

他的邏輯是，他運氣比較好，有音樂、有遇到少輔組的志工，所以沒有墮落；但是，並不是每個像他一樣處境的小孩，都有這麼好的運氣。當年，別人給他機會救他脫困；現在，他希望自己也能做個提供別人機會的人。

問他如果現在能夠與十年前那個逞強、叛逆的自己相遇，會怎麼看待這個男孩？會覺得這個青少年很討厭嗎？

蕭敬騰笑了，幾乎不假思索的回答：「不，我想我會覺得他很可愛。」

— — —
Q：你年少時，是怎麼樣的一個孩子？

A：我是一個……不讀書的小孩。普通人說一個小朋友「不讀書」，是說他功課不好；但我「不讀書」的程度，是一般人完全無法想像的。我是「沒有辦法讀書」，我連最基本、最簡單的字詞，都沒有辦法理解。這些東西，是每一個人都會的，可是我就是不會，認識我的人，都覺得很誇張。

我覺得這樣非常不好，但是學校教給我的東西，無論我怎麼專心努力，我都無法吸收進去。

我不是沒有努力過，我試了，但不行。我那時候有交過女朋友，女生都希望跟功課好一點的男生在一起，我也曾經因為愛情的力量，很努力的嘗試過。但是，我真的沒有辦法克服，不懂，就是不懂。

Q：你身邊的人，像老師或爸媽，知道你的困境嗎？他們的反應是什麼？

A：他們就一直逼迫我啊，有時候，可能會用一些「字眼」來講我，什麼字眼……我實在不想講。

後來，其實也不是逼功課了，因為，我後來就變得很壞，真的很壞很壞。在學校很不開心，我就不上課、抽菸、逃家、打架、混撞球間……反正就是變成不良少年，我爸媽一直很擔心我總有一天會出事，會變成社會的負擔。

Q：你一直強調你「很壞」，那時候的你，內心深處真的覺得自己是一個「壞孩子」嗎？

A：我心裡知道，我其實不壞，但是我「必須」這麼壞。

因為如果我不這麼壞，我就會被欺負；我不霸凌別人，別人就會來霸凌我，在我的世界是這樣。我想這是「命」吧？我的臉就長得很欠揍，一副討人厭的樣子。

Q：看你以前的照片，是很白淨纖細的孩子，為什麼說自己長得很欠揍、討人厭？

A：你們女生不了解國中男生的世界，我這種臉的人，就是會被討厭。而且，你們現在覺得我不欠揍，是因為我現在很正常，可是我那時候的行為、言語都很刺激別人。這樣說好了，如果上課的時候，有人拿打火機燒你的頭髮，你會不會覺得這個人很討厭、很想揍他？我以前就會做這一類的事，為什麼要做？說起來就只是幼稚、好玩而已。因為這樣，常跟人起衝突，有時候跟別人打，有時候跟自己朋友也會打，一天到晚都有打不完的架。

Q：你相當瘦欸，打架打得贏嗎（笑）？

A：我那時候比現在更瘦，但我還是打得贏（認真）。而且，打架有時憑的是一口氣，你要「敢」，就算打不過，志氣也不能輸。我從小就很喜歡運動，籃球、乒乓球……什麼球我都會打，體能不錯，而且，我們人多啊，又常打，打久了經驗豐富就不太會輸。

Q：幸好你年少輕狂的時候，沒有被吸收進可怕的幫派……

A：我自己就組織幫派了呀，幹麼還要等別人來「吸收」？我跟我好幾個「不乖的」朋友一起，就像開公司一樣，把組織「經營」起來。

Q：你是因為行為偏差才進少輔組嗎？

A：我不是被「送去」少輔組的，會因為做壞事被「送去」的那種地方是感化院。少輔組不是這樣，他們會主動來親近、陪伴他們轄區的問題少年。

少輔單位不像警察，也不像少年感化院，會把你「抓進去」，用各種手段「糾正」你的行為；他們對我們做的，就是去我們常出沒的地方，像是撞球間、某

一條巷子，陪我們去做我們喜歡做的事。比如說，我沒去上課，去撞球間打撞球，他就陪在我身邊跟我一起打。

一般正常的大人對我們這種行為偏差小孩的反應就是：你不讀書，我就逼你讀書；你要打電動、打撞球，我就逼你不要做。但少輔組的志工不是，他們不是來教育你、矯正你的，他們只是來陪伴你、親近你，跟你講話、給你溫暖，不知不覺中引導你。

我後來，是自己主動走進少輔單位的，因為，我覺得那裡有溫暖，那種溫暖，讓我想變成一個好一點的人。

Q：可是你當時不會覺得這些「外人」常在旁邊黏著很礙事嗎？

A：他們又沒有像其他大人一樣，強迫我們去做他們覺得我們「應該」做的事，他們只是陪我們玩而已，那就讓他陪啊。

而且，因為他們跟我們是「完全不同世界的人」，我有機會可以在他們面前表現自己。比如說打撞球好了，我們在朋友面前，通常不會講自己有多厲害，因為我們都一樣厲害，講誰厲害說不定就有人不爽，吵起來甚至打起來。可是他們跟我們是不同世界的人，我可以在他們面前展現我有多厲害，青少年有時候想要的，就是認同而已。

少輔組的人認識我的時候，本來不知道我會打爵士鼓，但我信任他們，所以我有告訴他們。他們知道以後，就跟他們上級單位要了一些經費，買了一套爵士鼓放在那裡，讓我在裡面教一些小朋友、大朋友打鼓，還連續兩屆幫我報名「善心人士獎」，我後來真的因為這樣被市政府表揚。

少輔組的人一直丟東西給我，製造很多的機會給我，讓我覺得我是有用的人，原來，我不是社會的負擔，還可以幫社會做很多事情。

我覺得，青少年可以做的事情其實很多，只是他們自己可能也不知道，加上沒有遇到一個可以引導他們的人。現在，只要有跟兒童、青少年有關的活動，如果許可，我都很願意親自參加，站在他們面前。你親自到他們身邊，跟只是接受訪問或是拍拍 VCR，感覺是完全不一樣的。

對青少年，特別是問題青少年來說，像少輔組這樣「跟他們不同世界」，但是又不帶偏見、願意走入他們世界的人，是很重要的。小孩如果已經到了拒絕回家的地步，一定有他的理由，老師父母來強力管教，經常只會讓他們跑更遠。我自己就是這樣，如果那時候去撞球間找我的我爸媽，我應該會立刻逃跑吧？可是，那些大哥哥來陪我，我就覺得很溫暖，很有安全感。

Q：除了少輔組提供的溫暖，音樂也是你人生的重要救贖，你曾說過「如果沒有音樂，你可能會變成流氓」，你是怎麼開始接觸音樂的？

A：我從小就非常非常喜歡音樂，我很愛聽、很想了解，一直吵著要學，但是我家裡環境很辛苦，一直沒有辦法讓我學。

那時候，最想學的是打擊樂。我很愛聽以前的西洋搖滾專輯，很喜歡那種強烈的節奏，有人說搖滾很叛逆，可是我聽起來，那不是叛逆，而是一種很正面、很有能量的音樂。

吵了很久，到我國中以後，我媽媽收入稍微穩定一點，才讓我去音樂教室學了三個月。至於鋼琴，則是自己摸索的，沒有花錢學。要彈出旋律，對我來說是很簡單的事，可是，之後想再進步，就會遇到瓶頸，我就上網去看影片啊，不斷問人啊，慢慢的，一步一步學會的。

我那時候，常常就住在音樂教室裡沒回家，可能看我真的很熱愛音樂吧，音樂教室的老闆很喜歡我，沒有趕我走，還讓我留在裡面，免費嘗試任何我想要嘗

試的樂器。因為那裡有很多我喜歡的東西，我心就比較定，對我爸媽來說，留在那裡當然也好，總比在外面亂跑打架鬧事好。

Q：你這麼喜歡音樂，為什麼高中、大專時沒選擇念音樂？反而去念了室內設計、化妝品管理之類的科系？

A：我選這些科系，是因為除了音樂以外，我也很喜歡畫畫，對顏色、線條很敏感。我國中時，還有去參加一個全台灣的畫畫比賽，如果沒記錯，我得了佳作。

我誤以為進去就可以一直畫畫，才會去念這些科。結果，跟我想像的不一樣，還是要一直讀書，像室內設計，要學比例尺、學工程製圖；化妝品管理也是，並不是讓你化妝，你要學化學、學製作化妝品的過程，讀書不是我的強項，上課好痛苦。

高二升高三的暑假，我曾經去考過華岡藝校的表演藝術科，我沒有過，當時是有一點沮喪，但後來，我非常慶幸我沒考上。我從小就很討厭學校裡的競爭，要我拿音樂去跟人競爭，我更討厭。音樂是我的最愛，我為什麼要拿一個我這麼喜愛的東西去跟人考試？變得像「功課」一樣？

念高中時，我在學校裡很出鋒頭，會唱歌、會打鼓，又會彈琴，因為有音樂，我活得很開心；如果我念華岡藝校，把我鍾愛的音樂拿去跟同學比來比去，那個快樂就會變得不單純。

Q：當初為什麼會到西餐廳駐唱？音樂變成工作以後，「感覺」有變得不單純嗎？

A：講實話，是因為錢。我十七歲以後，父母就不給我零用錢了，我必須要想辦法賺錢，但是，我絕對不要做我不喜歡做的事情來賺錢。

我在想，世界上應該存在一種行業，可以靠音樂來賺錢吧？我上網去找，找到了在西餐廳演奏鋼琴的工作，本來是只彈琴，不唱歌的，後來那家餐廳不在了，我到天秤座，才開始駐唱。

一開始收入非常少，一週只有一個班，一個班兩百三十元，可是，我真的很開心耶，做我自己喜歡做的事，上班就是練習，又可以領錢，多好啊！

後來，因為老闆、客人喜歡我，就開始加我的班次，我沒有仔細算過最多有幾班，我只知道，我十八歲時，一個月就有十幾萬收入了。

我在餐廳駐唱時間只有兩年，二十歲去星光大道 PK 完就出道了。雖然，我現在做的音樂，還是要考慮市場，跟我夢想中想做的自由的、單純的音樂還是有一點距離，但至少，工作是快樂的；至於理想，沒關係，時間還很多，我相信我有一天會一步一步達成的。

2013-06 親子天下雜誌 46 期